

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 2022 世界運動會國手(室外)選拔賽競賽規程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本競賽規程奉教育部 111.02.07 臺教授體字第 1110004650 號函核備辦理。
- (二) 本競賽規程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參加 2022 年第 11 屆伯明罕世界運動會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訂定。

二、宗旨：選拔優秀隊伍代表國家參加 2022 年世界運動會爭取佳績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、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（以下稱本會）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體育會拔河委員會

六、協辦單位：嘉義市港坪體育場、各縣市拔河運動協會暨拔河運動委員會

七、贊助單位：由承辦單位洽請公益團體及績優廠商贊助

八、過磅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9 日至 20 日

※ 3 月 19 日下午 14 時 30 分至 17 時 00 分選手體重過磅。

※ 3 月 20 日早上 7 時 30 分至 8 時 30 分選手過磅。

※ 3 月 20 日上午 9 時 00 分在比賽場地召開裁判會議，9 時 30 分召開領隊會議。

※ 3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立即進行比賽，預定中午 12 時結束。

九、比賽地點：嘉義市港坪運動公園

十、比賽組別：

組別	體重級別	備註
公開女子組	540 公斤以下	111 年 12 月 31 日前年滿 16 歲

十一、比賽資格：

- 1、中華民國國籍且年齡限定詳如分組表中規定。
- 2、每一選手限報名參加一隊，違者以取消資格論。
- 3、教練須具備本會 A 級教練證且限註冊同一隊伍教練。
- 4、各組僅可報名及過磅 9 名選手。
- 5、惟為因應賽事舉辦國入境檢疫規定，選拔參賽選手須提供施打二劑以下疫苗：
Pfizer-BioNTech、Moderna、AstraZeneca、Covaxin、Covishield、
BIBP/Sinopharm、Sinovac、Novavax/Covovax
或一劑 Janssen/J&J 證明。

十二、報名方法：

- 1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3 月 01 日（星期二）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2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ituFpYLUWP2vo99GA>
- 3、報名地點：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7 樓 708 室（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）。
TEL：(02) 87711436 或 (02)87739821。

4、報名手續：

- (1) 報名時請詳細填寫大會規定之報名表（如附表），並請加蓋單位印信或單位主管簽章。
- (2) 各組選手報名時需檢附身分證影本及疫苗接種，以便查核報名資格。
- (3) 未滿民法法定年齡選手，需由家長簽具同意書始能參與選拔。
- (4) 各組繳交報名費新台幣 1,000 元，或以署名「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」之匯票寄至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收；**未繳交報名費隊伍，不排入賽程。**
- (5) 報名後如因故未能參與，所繳款項扣除行政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。
- (6) **本賽事採網路報名**，相關賽程資料請參照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網站

十三、賽程抽籤：

- 1、日期：111年03月0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3時。
- 2、地點：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（台北市朱崙街20號7樓708室）。
- 3、未出席者由協會代抽不得異議。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審定之最新國際拔河運動規則。

十五、比賽用繩：採用符合最新國際規則規範之拔河繩。

十六、比賽制度：各組報名隊數在11隊（含）以下時，預賽採單組循環積分賽（制），循環積分預賽之前四名，進入準決賽（淘汰賽），準決賽之對隊由循環積分預賽第1名 VS 第4名、第2名 VS 第3名。準決賽優勝者進入最後決賽，決賽冠軍取得2022世界運動會國家代表隊資格。

- 1、預賽所有賽程一律採2局制，2局全勝得3分，1勝1負各得1分，2局全負得0分。準決賽及決賽採3局2勝制。
- 2、循環積分名次判定依據國際拔河規則第三十五條：
循環積分預賽後，若有多隊積分相同，依序由以下規則決定名次：
 - (1) 比賽結果：比較相關隊伍間於預賽之勝負關係。
 - (2) 獲勝場次：若相關隊伍之勝負關係無法決定排序，則獲勝場次多者為勝。
 - (3) 警告：若上述二種規則仍未能決定排序，則以獲警告少者為勝。每場之警告總數為每局警告數之總和；失格視為警告三次；被判重賽前之警告數須計入；若因規則第二十一條(21.2) a) 比賽在積分制的狀況下，該局比賽將不會進行重賽，且兩隊在該局都會獲得零分以及各3次的警告(cautions)。如果其中一隊伍贏得一局，則獲勝隊伍將獲得一分，另一失敗隊伍將獲得零分。若該場比賽，兩局的判決結果都是「重賽」，則兩隊將各獲得零分(nil)和六次警告(caution)。
 - (4) 隊伍體重：前述三項仍未能決定排序時，以過磅單上之隊伍體重為準，輕者為勝。
 - (5) 擲幣：當上述規則皆無法決定排序時，則擲幣決定。
- 3、參賽隊伍如於賽程中棄權，則後續賽事一律沒收其比賽，名次也不予計算。

十七、比賽服裝：

- 1、選手請穿著有領長袖運動服（以免手臂及頸部擦傷）、短褲或長褲為原則，並力求整齊。
- 2、一律穿著室外拔河鞋出賽，不符合規定者不得出場比賽。
- 3、指導教練應穿著與隊員相同色系服裝始得下場指導。

十八、獎勵：

- 1、冠軍隊伍選手及教練：選手由協會頒發國手當選證書並代表參加2022年世界運動會，但是否可參賽需視世界運動組織及承辦國家(城市)最新疫情規定決定。
- 2、各組若僅有一隊報名參賽，仍需完成過磅手續，再提送選訓委員會，由選訓委員會決議是否推薦參加2022年世界運動會。
- 3、當選選手若因緊急狀況需更換選手，需由教練提出相關證明並出席選訓委員會議說明，經選訓委員會議同意後始可換人。

十九、申訴：

- 1、有關選手資格之抗議，須於該場比賽十分鐘前提出，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。
- 2、比賽發生爭議時，需立即向該比賽主審裁判提出口頭申訴申請，並於該場比賽完畢十分鐘內，向裁判長提出申訴書及繳交保證金三千元。
- 3、申訴案件若經大會判決不成立，則沒收保證金充為大會費用。

二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參賽選手請隨身攜帶身分證以便查驗。
- 2、選手過磅單一式兩份請填妥基本資料並黏貼最近照片，於比賽當天（或前一天）攜帶至大會統一過磅檢核，各隊選手一定要帶過磅單出賽（無則不能出賽）。
- 3、參賽選手若有冒名頂替者，一經查明證實取消全隊比賽資格，並提送紀律委員會議處。
- 4、下場教練及選手皆不得佩戴/掛電子通訊等裝置進行指導，違反者將視同違反運動員精神，提送紀律委員會議處。
- 5、本賽事有投保相關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 - (1)每一人個人體傷責任保險金額 3,000,000 元。
 - (2)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保險金額 15,000,000 元。
 - (3)每一意外事故財損責任保險金額 2,000,000 元。
 - (4)保險期間內之最高賠償金額 34,000,000 元。
 - (5)每一次意外事故自負額 2,500 元。
- 6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各項防疫措施，另依本會公告注意事項辦理。

二十一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宣佈規定之。

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參加 2022 年世界運動會國手選拔

領 隊 簽 章 ：	隊 名			
	組 別			
	領 隊			
	教 練			
	管 理			
	隊員編號	隊 員 姓 名	隊員編號	隊 員 姓 名
	1		7	
	2		8	
	3		9	
	4		/	/
5		/	/	
6		/	/	
地 傳 電 聯 址 真 話 絡 ： ： 人 ： ：	備註： 1、 隊職員、隊員之資料必須詳細填寫。 2、 隊名請註明縣、市。 3、 未繳交報名費隊伍，不排入賽程。 4、 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708 室 (中華民國拔河運動協會)。 5、 TEL：(02) 87711436 6、 E-MAIL：tugofwar708@gmail.com.tw 7、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 本賽會使用			